

非法人结算授权函

本商户：

兹有营业执照注册名称：_____

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/ 注册登记号：_____

经营者姓名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

自_____起，签订《非法人结算授权函》，现授权姓名：

_____；身份证号：_____；以其个人账户作为

本商户的结算账户。

兹授权书生效之日起，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、纠纷（包括但不限于因从事违法行为而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、授权人与被授权人之间的纠纷、与第三人的纠纷）及造成的损失将由本经营者（即负责人）独立承担无限连带责任。

（如解除或变更授权，需要提前五日通知，未通知则仍按本授权内容进行结算。）

经营者签字：

被授权人签字：

(盖章\手印)：

(盖章\手印)：

签署日期：

签署日期：